



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8 月 31 日第 785/E605/V/GPAL/2015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5 年 8 月 27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9 月 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為回應居民對住屋需要的訴求，特區政府一直以來積極尋求土地，用作興建公共房屋。另一方面，澳門土地資源緊缺，特區政府就未按批給合同發展的租賃土地個案，正積極開展處理。

1. 特區政府目前已宣告 18 幅土地批給失效，其他個案的有關程序仍在進行，由於相關分析工作複雜，並須按照法律規定開展聽證程序，令分析個案需時較長，但當有關工作完成後，特區政府將透過《特區政府公報》向公眾公佈。
2. 對於已宣告失效的土地，目前特區政府除處理承批人的上訴外，同時亦啟動了勒遷的程序，待正式收回有關土地後，將會按照土地的具體位置、面積和形狀，考慮所處區域的功能及性質，配合公共房屋政策，以及結合本澳社會和經濟的實際發展需要，有效利用相關土地。
3. 雖然特區政府已對鄰近氹仔偉龍馬路和雞頸馬路土地宣告批給無效，但目前相關土地仍有法律程序需要處理，當局會繼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續跟進，待有關法律程序有所進展後，盡快處理後續程序及安排具體的規劃工作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Li Jiaofeng'.

李燦烽

二零一五年九月廿一日